個案研討： 童指卡積木

**一張含有 文字 的圖片

自動產生的描述**

**以下為一則新聞報導，請就此事件加以評論：**

* 17日上午，嘉義一對夫妻抱著男童，慌張跑到消防局求助，因為3歲的兒子手指卡進玩具積木洞裡拔不出來！雖然媽媽曾試著塗抹凡士林，想讓積木滑出來，但仍無效，眼看孩子的手指已經明顯紅腫，擔心時間太長，手指的血液循環不良，甚至可能導致手指功能損傷。

消防人員趕緊用老虎鉗嘗試剪開，男童窩在媽媽的懷裡不敢動，張著一雙無辜雙眼、強忍疼痛，所幸在破壞剪和老虎鉗的搭配下，耗時10分鐘成功將木製積木破壞，成功脫除，讓爸媽鬆了一口氣。 (2022/02/19 台視新聞網)

**傳統觀點**

* 近期氣溫驟降，可能因為熱漲冷縮出現類似情況，消防隊提醒，孩子遊戲時，父母還要多加留意。
* 原來積木也會夾到小孩手指，以前真的沒有注意到。
* 這小孩也太調皮了，吃到苦頭了吧！

**人性化設計觀點**

父母不可能「隨時」都能注意到小孩的狀況，小孩也都是沒有危險意識和好奇搗蛋的，這就是人性，因此要家長多留意之類的呼籲於事無補。本案例還好經過消防人員的救助順利脫困，沒有造成太大的傷害。現在既然已經發生童指卡手的事故，就是給所有積木製造商的有用訊息，以後在設計和製作積木的時候一定要注意到如何事先避免類似的問題。

記得1999年前台灣盛香珍的蒟蒻果凍在美國噎死兒童被罰1670萬美元(5.8億台幣)的事件嗎？這還是女童邊吃果凍邊和妹妹玩耍時被噎住氣管的事故。同理，積木事件如果發生在美國，是不是玩具製造商也會被判罰款？當然，我個人認為人性化設計的理念應該引進，但像美國這樣天價懲罰性賠償的判例似乎也過頭了，難免會有不利企業正常發展的副作用。不知道美國法院對美國的本土企業是否也會這樣判？

同學們，針對類似問題你還知道什麼案例？有什麼補充看法？請提出分享討論。